

证券代码：839302

证券简称：红点智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浙江新红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5月19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5月13日以当面通知、微信等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王群芝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傅云儿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李豫慧女士任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傅云儿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人数。现提名李豫慧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人员相同。

李豫慧，女，1988年10月出生，籍贯中国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11年毕业于安徽新华大学中文系（专科），于2016年毕业于浙江大学远程教育学院市场营销专业（本科）。2011年4月—2016年9月，在杭州号外广告有限公司担任编辑部编辑；2016年10月—2018年9月，在北京欣商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运营部运营主管；2018年10月—2021年2月，在浙江裨之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综合部经理；2021年2月至今在杭州荟悦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运营部运营经理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2025年6月5日上午11:00在浙江新红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新红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新红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5月19日